

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

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契約人員招考簡章

- 一、 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98 年 12 月 31 日經水人字第 0985325113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本簡章所稱契約人員，係指以工程管理費或相關經費僱用之人員，上述人員不適用政府特定用人制度（聘用條例及約僱人員僱用辦法僱用）

三、 基本要件：

- （一） 須無身心障礙者。
- （二） 具原住民身分者。
- （三） 男性須役畢或持有免服兵役證明者。

- 四、 資格條件：國內外大學以上水利、土木、水土保持、建築系等相關科系畢業或具有關類科專業技師考試及格者。

五、 招考名額：1 名

六、 報名方式及日期：

- （一） 報名方式：採親自或委託報名，不受理通訊報名。
- （二） 報名日期：99 年 1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至 99 年 2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，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止；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止。
- （三） 報名地點：台東市寶桑路 24 號（本局人事室）。

四、 報名手續：

- （一） 報名期間由本人或委託親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至本局人事室報名。
- （二） 繳交學位證書或同等學歷相關證件、退伍令（退伍證明）或免服兵役證明及國民身分證等影本各乙份。

五、 考試日期及地點：

- （一） 考試日期：99 年 2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，上午 9 時至 12 時止。
- （二） 考試地點：台東市寶桑路 24 號（本局），三樓簡報室。

註：參加考試人員請於上午 8 時 45 分前至本局人事室報到。

六、 考試方式及評分比率：

- （一） 考試方式：面試、首長綜合考評為主。
- （二） 評分比率：面試最高得 70 分、首長綜合考評 30 分。

七、 成績計算及錄取標準：

- （一） 成績計算：首長綜合考評 30 分＋面試 70 分＝總成績。
- （二） 錄取標準：預定錄取人數依各項招考類別，分別按評分總成績擇優排列

正、備取名次。

十、放榜：

(一) 放榜日期：99 年 2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。

(二) 公布方式：

1. 錄取名單（含正、備取人員）在本局網站及公布欄公告。

2. 正、備取人員均以掛號信函郵寄錄取通知，其餘者則寄送未錄取通知。

十一、報到：

(一) 正取人員應依錄取通知單上所規定之日期、時間、地點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未報到者以棄權論，並註銷其錄取資格；備取人員遇缺通知雇用，經通知逾期未報到者以棄權論，並註銷其錄取資格。

(二) 備取人員遞補時間至 99 年 3 月 30 日止，逾期未僱用者，備取資格失效

(三) 工作待遇：每月薪資約新台幣 32000 元，並依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管理（不適用公務人員法令），享有勞、健保、退休金權益。

※ 本計畫於民國 102 年結束，但政策或計畫如有提前結束，即無條件解僱。

十二、簡章公告

(一) 日期：99 年 1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起。

(二) 公告：本局網站及公布欄、及其他網站。

(三) 網址：<http://www.wra08.gov.tw/>

附註：聯絡人：巫錦標 聯絡電話：089-345312 傳真機號碼：089-327672